

固原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办公室文件

固爱卫办发〔2023〕16号

固原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 无烟环境建设调研指导和暗访评估的通知

各县（区）爱卫办，市委各部委办（局），市直各局委办，各人民团体、直属事业单位，中央、区属驻固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 中央文明办 全国爱卫办关于加强无烟党政机关建设的通知》（国卫规划函〔2020〕274号）、《关于印发健康宁夏行动2023年工作要点和健康水平提升行动2023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宁健组办发〔2023〕1号）和《2023年全区控烟干预工作方案》（宁健组办函发〔2023〕2号）精神，进一步巩固无烟环境建设成果，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将于6月—8月对我市无烟环境建设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指导和暗访评估。为进一步推动健康固原控烟行动和全市控烟履约进程，市爱卫办将于近期对全市无烟环境建设工作进行调研指导和暗访评估，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内容及方法

（一）调研指导。了解各县（区）及部门（单位）控烟倡导宣传、无烟环境巩固、戒烟门诊建设等控烟干预工作开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二）暗访评估。由市爱卫办组织暗访人员，根据无烟党政机关、医疗机构、学校等无烟环境建设标准或评分表，以拍照、视频及文字记录等形式，对各类无烟场所环境建设、巩固情况进行评估。

二、时间安排

调研指导、暗访评估定于6月8日—7月10日随机进行。

三、工作要求

各县（区）爱卫办、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做好沟通协调和保障工作。**一要**完善工作资料，明确工作任务，完善管理制度，确定负责人员。**二要**加强宣传引导，按照规定张贴禁烟标识、健康宣传海报等，开展控烟禁烟知识宣讲。**三要**营造良好环境，做到“四无一有”，即“无烟具、无烟头、无烟味、无烟痕（烟头烫、烟灰等），有控烟监督员”，建设高质量的无烟环境。市爱卫办将对暗访评估中发现问题进行通报。

各县（区）爱卫办要认真核实整理辖区内无烟党政机关、医疗机构、学校建成数量和比例，填写“县（区）控烟行动相关指标数据报送表”（见附件1）。同时，认真梳理本级无烟环境建设等控烟干预工作进展，参照附件2，于6月15日前上报2023年上半年控烟干预工作总结。

（联系电话：2088119，电子邮箱：jkgyb2020@163.com）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2

2023 年上半年控烟工作总结(模板)

一、工作体制机制情况

年度控烟工作部署安排，文件制定印发等.....

二、重点任务工作进展及成效

控烟倡导宣传开展情况，场次、形式、媒体利用、覆盖人口数等；无烟党政机关等无烟环境建设巩固进展；简短戒烟干预及戒烟门诊工作进展；控烟条例、执法进展；社区戒烟综合干预工作进展.....

三、经验亮点

.....

四、存在的问题及工作建议

.....

五、下一步计划

.....